

正本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函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不動產建築公會		
收	第 0233 號	
文	115年 1 月 30 日	

地址：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一號

承辦人：李魁鵬

電話：02-2771-2171#3520

電子信箱：kplec@ntut.edu.tw

330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9號15樓之2

受文者：桃園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9月24日

發文字號：北科大冷字第11552003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既有住宅能效相關評估系統之人員培訓課程簡介

主旨：檢送由內政部建築研究所主辦，委託本校（永續環境控制中心）執行之「既有住宅能效相關評估系統之人員培訓課程」簡介乙份，請查照並轉知所屬人員、會員踴躍報名。

說明：

一、旨揭活動將分別於北、中、以及南部舉辦，活動辦理地點與時間摘述如下：

（一）北部場次訂於115年11月19日（星期四）上午9時至12時30分，假大坪林聯合開發大樓15樓國際會議廳（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200號15樓）舉辦。

（二）中部場次訂於115年10月6日（星期二）下午1時至4時20分，假思享空間501大教室（臺中市東區公園東路130號5樓）舉辦。

（三）南部場次訂於115年11月3日（星期二）下午1時至4時20分，假思博客會議教室一民生館（高雄市新興區民生一路56號B1-1）舉辦。

二、本活動採網路報名，並免費參加。相關課程內容、報名方式及各場次資訊，請參閱隨函檢附之活動簡介或內政部建築研究所官方網站(https://www.abri.gov.tw/News_Content.aspx?n=745&sms=9451&s=340986)說明。

三、活動當日全程出席者（以實際簽到、簽退紀錄為準），由執行單位依實際課程時數提供培訓課程研習證明，並另申請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建築師執業執照換證積分30點、時數3小時，實際積分及時數以相關主管機關核定為準。

四、隨函檢附活動簡介乙份，敬請協助轉知所屬人員及會員踴躍報名。

躍報名。

正本：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北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台灣省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基隆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新竹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新竹縣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苗栗縣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彰化縣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南投縣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雲林縣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嘉義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屏東縣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台東縣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花蓮縣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宜蘭縣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地政士公會、社團法人台北市地政士公會、社團法人台中市地政士公會、社團法人高雄市地政士公會、社團法人桃園市地政士公會、社團法人台南市地政士公會、彰化縣地政士公會、臺中市大臺中地政士公會、社團法人屏東縣地政士公會、社團法人高雄市大高雄地政士公會、社團法人雲林縣地政士公會、社團法人新竹縣地政士公會、桃園市第一地政士公會、新竹市地政士公會、宜蘭縣地政士公會、社團法人南投縣地政士公會、社團法人苗栗縣地政士公會、嘉義市地政士公會、臺南市南瀛地政士公會、花蓮縣地政士公會、社團法人嘉義縣地政士公會、基隆市地政士公會、社團法人台東縣地政士公會、臺中市大墩地政士公會、桃園市大桃園地政士公會、中華民國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北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基隆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新竹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苗栗縣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新竹縣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彰化縣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雲林縣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南投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嘉義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宜蘭縣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花蓮縣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東縣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嘉義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基隆市建築師公會、宜蘭縣建築師公會、彰化縣建築師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南投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嘉義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屏東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竹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竹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臺東縣建築師公會、花蓮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苗栗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雲林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臺中市建築師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臺灣建築學會

副本：內政部建築研究所、本校永續環境控制中心

校 長 任 貽 均

既有住宅能效相關評估系統之人員培訓課程

課程簡介

主 辦 單 位 ： 內政部建築研究所

執 行 單 位 ：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

培 訓 課 程 日 期 ： 中部場：115 年 10 月 6 日（星期二）

南部場：115 年 11 月 3 日（星期二）

北部場：115 年 11 月 19 日（星期四）

一、緣起及目的

配合我國2050淨零轉型及近零碳建築政策推動，建築能效評估與標示逐步成為住宅市場的重要資訊。115年1月13日修正之「不動產說明書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自115年4月1日起增列建築能效情形，要求於不動產交易資訊中揭露有無取得建築能效標示，如已取得則應敘明能效標示等級、核發日期及證書效期。隨住宅建築能效資訊與不動產交易制度逐步銜接，住宅能效評估專業人力之培育與制度推廣更具必要性。

住宅單位能效評估系統（RU-BERS）係針對透天住宅及集合住宅之住戶單位，評估建築外殼與設備硬體之能源使用效率，適用於新建及既有住宅。其評估範疇包含外殼、空調、照明、爐台及熱水器等五項耗能因子，並以總減碳率（TCRR）進行能效分級。此制度可作為住宅單元之能效標示依據，回應新成屋及既有住宅於房產交易時對能效表現之資訊需求。

既有集合住宅共用部分能效專家評估系統（ERP-BERSe）則以既有集合住宅住戶共同使用之共用空間為評估對象，如公共門廳、會客區、管理櫃檯區、健身房、娛樂室及物業管理辦公室等。評估項目包含外殼、空調、照明、電梯、揚水泵及地下室送排風機等六類相關用電項目，並以總節能率（TESR）作為能效評定基礎，提供既有集合住宅共用部分進行能效診斷及改善之依據。

為因應未來新成屋及既有住宅申請建築能效標示案量成長，並擴充住宅能效評估之專業量能，本年度規劃於北、中、南各辦理1場，合計3場次之「既有住宅能效相關評估系統之人員培訓課程」。課程以RU-BERS及ERP-BERSe為核心講授主題，對象涵蓋房屋仲介業、地政士、建築從業人員及相關專業公協會會員，透過制度說明、評估方法、表單操作與案例解析，使參訓人員掌握既有住宅能效評估系統之架構、計算邏輯與實務應用，以厚植我國既有住宅能效評估之專業人才量能，有助於落實政府之建築節能減碳政策。

二、預期效益

透過北、中、南3場次之人員培訓，推廣我國住宅能效評估與標示制度，使參訓人員瞭解近零碳建築政策及建築能效標示之制度定位，並熟悉RU-BERS之五項耗能因子、總減碳率（TCRR）與能效分級，以及ERP-BERSe之共用部分六類評估項目、總節能率（TESR）與能效評定邏輯。藉由教材、評估表單與案例說明，可提升房屋仲介、地政及建築相關從業人員對住宅能效資訊之理解與應用能力，協助後續住宅能效標示申請、不動產交易資訊揭露及既有集合住宅節能改善推動，並厚植我國住宅能效評估之專業人才量能。

三、辦理方式

本培訓採實體課程方式辦理，北部、中部及南部各1場。課程先由內政部建築研究所說明我國近零碳建築政策與能效評估制度，再由計畫主持人說明建築能效評估系統簡介與培訓目標，並邀請具住宅建築能效研究與實務經驗之講師，專題講授「住宅單位能效評估系統（RU-BERS）概要」與「既有集合住宅共用部分能效專家評估系統（ERP-BERSe）概要」。講授內容包含兩系統之適用對象與評估範疇、RU-BERS外殼、空調、照明、熱水器、爐台五項耗能因子及總減碳率TCRR能效分級，以及ERP-BERSe外殼、空調、照明、電梯、揚水泵、地下室送排風機六類項目及總節能率TESR能效評定，並搭配評估表單、試評案例及住宅能效標示應用重點進行說明，提升參訓人員之實務應用能力。

四、課程規劃

本培訓課程規劃如下。各場次講題與講師依目前確認之課程內容編列。實際課程安排、日期、場地及細部流程等如有調整，以主辦單位後續公告為準。課程結束後，將依實際出席情形頒發研習證明。

北部場培訓課程流程

時間	講題	主講人
09:00- 09:30 (30分鐘)	報到	
09:30- 09:40 (10分鐘)	長官致詞(僅台北場)	
09:40- 10:00 (20分鐘)	我國近零碳建築政策與能效評估制度	內政部 建築研究所代表
10:00- 10:30 (30分鐘)	建築能效評估系統簡介與培訓目標	李魁鵬 教授
10:30- 10:40 (10分鐘)	休息時間	
10:40- 11:30 (50分鐘)	住宅單位能效評估系統 (RU-BERS) 概要	林俊良研究助理教授
11:30- 11:40 (10分鐘)	休息時間	
11:40- 12:30 (50分鐘)	既有集合住宅共用部分能效專家評估 系統 (ERP-BERSe) 概要	嚴佳茹副教授
12:30-	賦歸	

(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利)

中部場培訓課程流程

時間	講題	主講人
13:00- 13:30 (30分鐘)	報到	
13:30- 13:50 (20分鐘)	我國近零碳建築政策與能效評估制度	內政部 建築研究所代表
13:50- 14:20 (30分鐘)	建築能效評估系統簡介與培訓目標	林俊良研究助理教授
14:20- 14:30 (10分鐘)	休息時間	
14:30- 15:20 (50分鐘)	既有集合住宅共用部分能效專家評估系統 (ERP-BERSe) 概要	嚴佳茹副教授
15:20- 15:30 (10分鐘)	休息時間	
15:30- 16:20 (50分鐘)	住宅單位能效評估系統 (RU-BERS) 概要	李魁鵬 教授
16:20-	賦歸	

(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利)

南部場培訓課程流程

時間	講題	主講人
13:00- 13:30 (30分鐘)	報到	
13:30- 13:50 (20分鐘)	我國近零碳建築政策與能效評估制度	內政部 建築研究所代表
13:50- 14:20 (30分鐘)	建築能效評估系統簡介與培訓目標	李魁鵬 教授
14:20- 14:30 (10分鐘)	休息時間	
14:30- 15:20 (50分鐘)	住宅單位能效評估系統 (RU-BERS) 概要	林俊良研究助理教授
15:20- 15:30 (10分鐘)	休息時間	
15:30- 16:20 (50分鐘)	既有集合住宅共用部分能效專家評估 系統 (ERP-BERSe) 概要	嚴佳茹副教授
16:20-	賦歸	

(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利)

五、時間及地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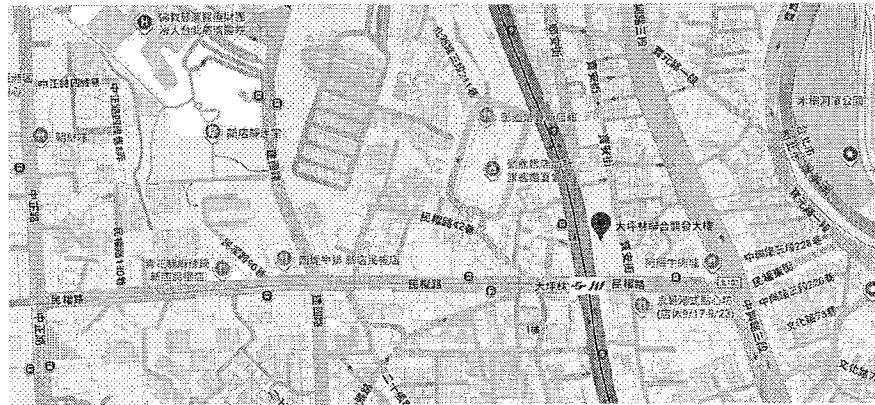
北部、中部及南部場次之辦理日期如下，如有異動，將於經主辦單位同意後，於執行單位網站或報名頁面另行公告。

(一)北部場：

日期：115年11月19日(四) 9:00-12:30

地點：大坪林聯合開發大樓15樓國際會議廳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200號15樓)



(二)中部場：

日期：115年10月6日(二) 13:00-16:20

地點：思享空間501大教室

(台中市東區公園東路130號5F)



(三)南部場：

日期：115年11月3日(二) 13:00-16:20

地點：思博客會議教室-民生館

(高雄市新興區民生一路56號B1-1)



七、報名方法

(一)報名時間：

1. 北部場：自發文通知日起至活動報名額滿截止。
2. 中部場：自發文通知日起至活動報名額滿截止。
3. 南部場：自發文通知日起至活動報名額滿截止。

(二)報名費用、名額、報名方式及網址：

1. 報名費用：免費。
2. 名額：北部場 200 個名額；中部場 80 個名額；南部場 60 個名額。
3. 報名方式：採網路報名制。
4. 報名網址：

A. 北部場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BGJskeH96todnbPE6>)



B. 中部場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vbdzBiuuG8m35s716>)



C. 南部場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zAzX7imbYFUK2hyF9>)



(三)洽詢方式：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 鄭筑文先生
- TEL：0988-960-153
- E-mail：zhunwen0124@gmail.com

(四)本活動工作人員確認報名者的報名資料後，將於活動前1~2日寄發提醒通知。

八、參加證明

活動當日全程出席者（以實際簽到、簽退紀錄為準），將由執行單位依實際課程時數提供培訓課程研習證明，另如需申請建築師之換證積分者，將提供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建築師執業執照換證積分30點，時數3小時。實際時數以相關主管機關核定為準，將依主管機關核定結果辦理並於活動公告中說明。